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湛麻府办函〔2022〕40号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麻章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区直及驻区有关单位：

《麻章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工作方案》业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在执行过程中如遇到问题，请径向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反映。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11日



麻章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实施意见》(粤办发〔2015〕17号)和《关于印发〈关于推进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文公〔2017〕103号)的文件精神，全面扩展我区文化馆的服务范围，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权益，结合我区实际，现制定我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以服务群众为中心，以文化惠民为目标，以基层群众为重点，以改革发展为动力，加强统筹协调，优化资源配置，提高服务效能，按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基本要求，坚持政府主导、城乡一体、效能优先、创新发展的基本原则，发挥文化馆总分馆的优势，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的文化馆总分馆服务体系。

二、总体目标

按照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创建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要求，我区2022年1月—2023年12月底，全面整合盘活文化资源，推进服务设施集约管理，建成以麻章区文化馆为总馆、各镇文化站为分馆、社区综合文化室为服务点的服务体系，实施统一服务标识全区各镇文化站，统一加挂麻章区文化馆XX分馆牌子；100个

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统一加挂麻章区文化馆 XX 村(社区)服务点牌子。以此盘活基层公共文化设施资源,实现资源共享化、设施标准化、服务体系化,统一人员调配、统一绩效评估,不断提升文化馆总分馆服务的标准化、均等化水平,满足群众的文化需求。

三、组织机构

根据省文化和旅游厅工作通知精神,区人民政府作为文化馆总分馆建设的主体,为确保我区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工作的顺利推进,现成立麻章区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李倩怡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吕珠明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局长
成 员:	戚玉仙	麻章镇副镇长
	卢振道	湖光镇副镇长
	陈定岐	太平镇副镇长
	谢永江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易锦丽	区财政局副局长
	林国英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
	李秋敏	麻章镇公共服务办主任
	徐毅华	湖光镇公共服务办主任
	陈水庚	太平镇公共服务办主任
	李东霖	区文广旅体局公共服务股股长
	宋德垒	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文化综合服务中心，负责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工作日常事务，由宋德垒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四、职责分工

（一）主管部门主要职责

文化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总分馆制建设规划、政策、措施的实施，协调解决总分馆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组织对总馆、分馆、服务点进行督导、验收和考核。

（二）总馆主要职责

区文化馆是总分馆服务体系的总馆，在中心馆的指导下，根据总分馆制建设的任务要求，研究制订总分馆长期发展规划、短期工作计划、业务标准规范，下派业务骨干指导分馆日常工作，组织实施资源调配、人员培训、业务指导和监督考核，按职责创新开展全民阅读推广、文化艺术培训辅导、数字文化服务、文化活动实施、文艺节目编创、文艺团队及志愿者队伍培育等工作。

（三）分馆主要职责

总分馆服务体系的分馆主要依托镇文化站（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立，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其他具备条件的文化场所设立。分馆按照总馆的工作安排和服务标准，面向基层群众提供与总馆水平相当的基本服务。负责服务场地的提供和维护、工作人员的配备和考核、文化活动和服务的开展、群众需求反馈和评价，以及对服务点的指导管理和资源配送、对文体协管员开展培训和辅导等。

（四）服务点主要职责

总分馆服务体系的服务点主要依托村(社区)文化室(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立,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其他具备条件的文化场所设立。服务点在分馆的指导下开展延伸服务,负责服务场地的提供和维护、工作人员的配备和管理、文化活动和服务的开展、群众需求反馈和评价等。

五、工作任务

(一) 加强区文化馆总馆建设

进一步加大对人员、经费、资源及设备投入,依托总馆资源设施,在原有业务部、室的基础上,建立文化艺术培训、群众文艺创作、非遗传习、广场舞等各类别艺术团队及师资队伍,充分发挥总馆职能。

协调好各分馆之间的资源互通,开展好业务骨干和文艺骨干培训、活动策划统筹、数字文化服务、文化志愿队伍建设等工作,并为分馆提供人员及服务支持。

(二) 完善镇文化站分馆建设

全区各镇文化站设分馆,在总馆的策划指导下,配合做好文化艺术辅导培训、节日民俗文化活动承办、送戏下乡演出、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传承保护等工作,组建群众业余文艺队伍、文化志愿者,创建文化活动品牌,加强对农村文化室文体协管员业务培训,为当地文化馆总分馆建设与服务提供支持。

(三) 推进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服务点建设

全区各镇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设文化馆各分馆的服务点。各村(社区)文体协管员为服务点工作人员,服务点在分馆的

指导下开展服务，确保文化阵地长期正常开放，积极举办节庆群众文体活动和民俗活动，创作编排具有本地特色的文艺节目，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丰富基层群众业余文化生活。

六、主要措施

（一）统一标准

以开展免费开放服务为基础，以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为目标，以抓好区、镇、村(社区)三级联动机制为重点，区级总馆使用“麻章区文化馆总馆”的名称，镇分馆使用“麻章区文化馆XX分馆”的名称，村(社区)服务点使用“麻章区文化馆XX服务点”的名称。

（二）服务基础

1. 总馆达到国家三级馆或以上标准，分馆达到省三级站以上标准，服务点达到《广东省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标准》。

2. 总馆、分馆、服务点面向社会免费开放，基本服务项目健全，开放时间符合国家和省的规定。

3. 建立文化志愿者队伍，文化志愿服务做到有制度、有项目、有成效。文化馆总分馆建立业余文艺团队，定期开展演出等活动。鼓励总分馆通过政府购买或委托管理等形式，创新管理模式，引进业务骨干，充实人员队伍。

（三）资源分配

1. 区内群众文化艺术资源有效整合。整合区内群众文化艺术和民族民间特色文化资源，实现文化活动、文艺创作、文艺辅导、

送戏下乡、队伍培训及演出器材设备调配等方面的统筹。

2. 区、镇、村三级联动服务。由总馆策划、组织、配送，分馆、服务点联合开展活动，扩大服务辐射范围。文化馆总馆、分馆、服务点联合开展送演出下基层活动每年不少于 10 场，举办讲座、展览、公益性艺术培训等不少于 12 次。

（四）服务规范

1. 总馆制定总分馆统一的服务标准和业务规范，明确总分馆开展服务所需场地、功能设置和设备配备等方面的具体指标，明确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的对象、范围、种类、数量和质量要求。

2. 强化总馆、分馆、服务点之间的服务联动、信息共享，建立并使用统一的服务平台，及时公布服务目录和具体安排。广泛开展宣传推广，有效对接群众需求，提升服务效能。

3. 总馆、分馆、服务点电子阅监室安装使用省统一的管理信息系统，可访问共享省、市级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库。

4. 总分馆建设运行过程中建立完备的台账，条目清晰、内容完整。总馆、分馆、服务点档案管理规范完备。

（五）社会参与

引导社会力量广泛、深度参与总分馆制建设，为总分馆制发展注入新动力。鼓励和支持具备条件的学校、部队、医院、企业、产业园等的文化室等成为分馆或服务点。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和其他社会力量通过投资、赞助、提供产品和服务等方式参与总分馆制建设。通过委托管理等方式引入社会专业机构参与，探索社会化管理运行模式。进一步推广文化志愿服务，动员社会专业人

士参与总分馆制的建设、管理和运行。

（六）创新服务方式和手段

总分馆要积极畅通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渠道，开展“菜单式”“点单式”服务，实现供需有效对接。充分发挥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优势，依托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广东公共文化云”等公共数字文化工程和资源，打造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平台，推进文化资源数字化，拓展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传播范围。充分发挥区域文化圈中心城市文化馆的带动示范作用，在总分馆建设的基础上，大力提升公共文化体系化服务能力。

七、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2022年6月-9月）

成立麻章区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召开筹备会议，加强与镇、村（社区）两级组织的沟通、协调，制定工作方案，围绕文化活动、艺术演出、陈列展览、讲座培训、创作辅导、非遗展演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内容，制定出统一的服务目录和标准。利用宣传媒体介绍文化总分馆工作的主要任务、服务内容与重要意义，动员社会团体及广大民众积极参与创建工作。

（二）平台建设阶段（2022年10月-12月）

建设统一的网络平台。总馆接入“广东公共文化云”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供需平台，将总分馆的文化活动、艺术演出、陈列展览、讲座培训、创作辅导、非遗展演等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和内容，纳入平台内容建设，进行数字化、网络化的统一管理、配给，建

立总馆、分馆、服务点的逐级考评机制及反馈机制，提高平台的运作效能。围绕本地群众的需求，依托地方特色文化资源，采取总馆、分馆、服务点分级共建方式，精心打造 1-2 个群众喜闻乐见、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服务品牌项目。

（三）队伍培训阶段（2023 年 1 月-2 月）

针对总分馆建设工作的要求，将总馆的专业人员、村（社区）的文体协管员、社会文化志愿者登记造册，进行统一管理。并根据这些人员性别、年龄、专长等情况进行分类指导，分期分批进行文艺创作、文艺表演、舞蹈培训、民俗研究、非遗传习等基础业务培训。要求所有人员必须掌握 2-3 种基础业务的服务技能提高队伍的服务水平。

（四）服务运行阶段（2023 年 3 月-11 月）

落实总分馆运行工作。区总馆与各镇分馆全面实施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创新管理方式。各分馆要全面落实总馆部署的各项任务，策划编排各项文化活动项目，组织文化艺术骨干下乡辅导、监督。区总馆引导协调好各分馆所辖村（社区）服务点之间的开放联动，提高责任意识、创新意识、资源共享意识，有效推广覆盖管理，形成常态化的工作机制，创建麻章区文化共享的品牌。

（五）总结验收阶段（2023 年 12 月 30 日前）

麻章区总分馆建设工作已初步完成，总结前期工作情况，全面检查验收建设成果，深入听取群众反馈意见，调查了解群众满意度及取得社会效益，综合进行绩效评估。迎接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工作组的评估验收。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镇要把构建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工作纳入议事日程，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统一思想认识，明确目标责任，抓好工作落实，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按照方案规定的工作时间节点，加快推进各项任务实施，并确定专人负责协调各镇分馆、村（社区）文化服务点建设和管理工作。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区政府督办公室要加强督查，密切配合，合力抓好文化馆总分馆建设。

（二）加大投入保障

区财政部门要落实总分馆建设运行经费的投入，各镇要统筹规划，把分馆、村（社区）服务点的运行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确保此项工作顺利推进。同时，要重视多元投入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民间资本等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三）健全工作机制

充分整合资源，创建品牌，实现互惠共享规范服务，加快形成文化馆总分馆便捷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不断提升总分管服务的标准化、均等化水平，丰富活跃基层群众文化生活，共同推动麻章文化繁荣发展。